

逃犯条例 深度

评论

## 刘锐绍:《禁蒙面法》火上浇油,"一国两制" 恐加速死亡

今后,香港的"繁荣"将让位于"稳定",而稳定能否实现,也是未知之数。

2019-10-04



2019年10月4日,中环举行反紧急法游行,有参加者戴上面具出席。摄: 林振东/端传媒

港府引用《紧急情况规例条例》(简称《紧急法》),火速推行《禁止蒙面规例》(简称《禁蒙面法》)。从官方的角度看,这是"止暴制乱"的必要措施;但平常人和正常人一看便知,这种做法犹如火上浇油,对缓和局势并无助益。

概括而言, 此规例推行之后, 未来短、中、长期形势将是:

- 一,短期内,进一步和更激烈的抗争将无可避免,而警方的强力镇压也将升级;官民冲突、警民冲突将成恶性循环。抗争者对政府的强硬做法本来已无甚畏惧,即使"暴动罪"的惩罚可达十年,但也出来抗争,怎会害怕《禁蒙面法》的一年惩罚?笔者不是认为要增加刑罚,而是要强调港府的方向完全错误——理应扬汤止沸,但却堵截河道,制造堰塞湖。
- 二,中期则会令官民皆伤,而且进一步伤及元气,官方要修复更难。或许港府一意孤行,加上强硬执法,经过一段时间之后,令抗争者或中间群众稍为静下去;内地和香港建制圈中甚至有意见认为,乌克兰人民成功反对《禁蒙面法》的经验不会在中共的管治下出现(以"六四"事件为证)。

不过,这种高压的方法只会积累更大的炸弹,形成下一次威力更大的反抗行动。在人类和中国历史上,很多次改朝换代都不是一次反抗就成功的,而且反抗也不一定成功,但每次都会积累更强的爆炸力,直到成功。

三、长远而言,"一国两制"将加速死亡。港府虽然已考虑为了不影响经济和外资,强调运用《紧急法》来通过《禁蒙面法》只是阶段性措施。可是,此举进一步强化人治色彩,把特首和政府的权力无限扩大,弱化香港法治传统。

港府企图利用外国也有《禁蒙面法》的例子,说明港府的做法是国际惯例,但那些外国政府都是民选产生的,政府行为在较大程度上受到人民制约。可是,香港却实行"表面选举实则委任制"。《禁蒙面法》出台,预示著《紧急法》可以应用到其他方面,即使港府努力解释,也难保外资信心。长远下去,官方只靠高压的错误决策,将产生更恶劣的后果。



2019年10月4日,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决定根据《紧急情况规例条例》,订立《禁止蒙面规例》,星期六实施。众政府官员出席记者会宣布决定。摄:林振东/端传媒

港府企图利用外国也有《禁蒙面法》的例子,说明港府的做法是国际惯例,但那些外国政府都是民选产生的,政府行为在较大程度上受到人民制约。

再细看港府昨天的言论,令人感到林郑月娥等高官并没有反省,将令局势更糟。由于篇幅 所限,在此只举三点:

- 一,林郑月娥和保安局局长李家超多次强调起因是"有暴动,警方才执法"。但众所周知,这次事件是因为《逃犯条例》不得人心,官方迟迟不肯顺应主流民意而起,这才是真正的起因。官员只是切割式地谈论起因,把"起因"聚焦在"暴动"之上,始终不肯政治问题政治解决,可谓舍本逐末。
- 二,港府说,《禁止蒙面规例》和按《紧急法》产生的类似规例,在没有需要时就会废除。说得很公正,务实,这也是当年港英政府1967年镇压左派时的说法。但只要放眼一看,当年港英政府声称的"临时法例",回归后不是保留下来吗?当年北京大力声讨的《紧急法》,今天却成为港府的"法理依据"。可见,所谓"无需要时就会废除",虚也!一切不单要为我所用,而且要为今我所用!
- 三,港府指《禁蒙面法》有豁免内容,平衡实际需要,笔者同意。但任何事物都要看实际行动,而不能停留在理论之上。从《逃犯条例》("反送中"运动)出现至今,官方和警方的行动愈来愈给人"官警相卫"、"警警相卫"的感觉。《禁蒙面法》日后只会更多地保护警队,因为他们在执行"专业工作"时仍然可以蒙面;至于以平民形象出现的警方"卧底",也可以蒙面而不会犯法,因为他们根本不会被捕,"被捕"后也不会被控。

相反,虽然记者在理论上也可以因为"专业工作"而得到豁免,但李家超昨天特别强调"假记者"的问题。这个问题更复杂,因为警方和建制也可能有"假记者";这问题还会扩大到"假社工"、"假医疗人员"……..

关键是,现场的警方人士拥有即时判断和执法权力,但又出现滥权、滥捕的质疑。《禁蒙面法》实施后,警方会否更加有恃无恐?这才是公众的担心。除上述之外,还有很多实例,难以详述。我不是专门挑骨头,而事实上确是官方和警方的行动已严重倾斜,致使他们的可信度每下愈况,难建民心。

港府官员只是切割式地谈论起因,把"起因"聚焦在"暴动"之上,始终不肯政治问题政治解决,可谓舍本逐末。

由《禁止蒙面规例》令人关注更阔的问题,愈来愈多迹象显示香港的局势已不是由港府驾驭,而是完全由内地主导,港府和警方是执行者多于主导者。种种迹象包括:

中央港澳工作协调小组最近增加第五名副组长(与顶多"一正四副"的精简方向相违背;小组自2003年底成立以来,多数维持"一正二副"的架构,近年才增至"一正四副"),是现任内地公安部部长赵克志,反映内地担心香港的稳定出问题,需要"早为之计"。

媒体披露香港警察总部有专线联系到深圳法院。警方解释这是为某案件而设,完成工作后将撤消。解释可以接受,但中国事情的关键在于如何执行?市民无法得知,在深圳那边使用专线的是什么人?专线的真正作用是什么?香港警方的回应,是否官样文章式答案?均非外人所知。

内地官方多次高调撑香港警方"止暴制乱",十名警队人士应邀出席北京国庆活动,内地媒体大力宣传;在中央电视台的阅兵直播中,向民众举枪的警员出镜六秒,后来还有专访。 行内人都明白,这在中央媒体中是刻意的安排,也是为香港警队撑腰,因为北京需要他们效命,多于林郑月娥的替身作用。

习近平九月初,在中央党校的讲话以"斗争"为主题,强调"斗争是一门艺术,要善于斗争",并指出港澳台工作也属于"重大斗争"之一。

而林郑月娥在路透社泄露的录音中,也向外商透露,她手上什么也没有,只有三万警察。 种种迹象显示,警队已成为官方的维稳机器,而这个官方,可能已超出港府的权限。

如果说《禁蒙面法》是为了"反暴力",普通而言,并没有错。我由始至今都反对暴力,更 多次指出示威者、抗争者不能扰民,伤民,也不能有发泄性的行动,亦不能破坏性的发 泄,更不能有报复性和任何理由的"私了"。

不过,我同样反对毫无制约的以暴制暴,更反对奸诈暴力。如警队屡次派出"卧底",甚至有参与暴力行为的视频证据。我在过去多次经历的类似事件中(从"六七暴动",到"六四镇压"、"雨伞运动"和在外国的骚乱采访),这种事例屡见不鲜,效果都适得其反,只会引发更多冲突。

# 种种迹象显示, 警队已成为官方的维稳机器, 而这个官方, 可能已超出港府的权限。

看向未来,形势更紧已成为事实,令人更悲观。我从来都以积极乐观的态度处事,但这一次也感到困难重重,荆棘还会愈来愈多(但不代表灰心绝望)。因为内地对"两制"的耐性愈来愈少,港府和警方又持续向"维稳式治港"的方式倾斜;即使不出现"六四"或"小六四",但紧张局势恐难以松弛,甚至恶化。

内地有一种意见认为,"八九政治风波"搞了约一个半月,"雨伞运动"持续七十九天,今天的"暴乱"已经四个月了,还不平息?这些"强国"之声不断扩大,还说"六四"后的国际压力我们都顶得住,今天还害怕外国(包括美国)吗?这种思潮令内地认为可以"关门打仔",于是盲人骑瞎马,夜半临深池,令形势愈来愈险。

如今,港府推行《禁蒙面法》,预示日后(可能也很快)也可能推出其他强硬措施,包括宵禁(已在酝酿中)、控制传媒、调查"违法经济活动"、影响区议会选举、进一步按官方意图引导中小学教育等。

另一方面的客观效果则是,美国通过《香港人权与民主法案》的速度加快,从而更让美国借势。香港的局势也将进一步有利台湾蔡英文竞选连任总统。台湾最近一次十万人集会挺港,创下挺港集会的人数纪录。对中共而言,都是内外皆伤,最伤的则是香港。

"一国两制"伊始,就一直以香港的繁荣稳定为前提。而到今日,殖民地时期的《紧急法》时隔近半个世纪、横跨两个主权时代,被再次使用。今后,香港的"繁荣"恐将让位于"稳定",而稳定能否实现,也是未知之数。

## (刘锐绍,香港资深时事评论员,曾任职《文汇报》驻北京记者)

一国两制 评论 刘锐绍 逃犯条例



## 邀請好友加入端會員 成功訂閱同享優惠



## 热门头条

- 1. 十一香港示威全纪录:示威者与警方竟日激烈对抗,警方发射6发实弹,180人被捕
- 2. 即时更新: 高等法院拒绝禁制令申请, 凌晨零时《禁蒙面法》正式生效
- 3. 詹正德评《返校》:白色恐怖忏情录,但没有触及"恐惧"的核心?
- 4. 2019中国电影撤档大风暴:缘何仿佛一夜间,行业前景全改变?
- 5. 读者来函:台湾,是否能给沉默的陆生一面连侬墙?
- 6. 我在十一前夕去了趟北京
- 7. 雨伞5年后,留下的我们:揾食、抗争还是移民?
- 8. 端传媒针对香港警方要求配合查案的声明
- 9. 王证恒:子弹穿过孩子的胸膛,是一桩事先张扬的"谋杀案"
- 10. 刘锐绍: 《禁蒙面法》火上浇油, "一国两制"恐加速死亡

### 编辑推荐

- 1. 2019金马奖入围解读:没有中港电影,金马奖却更加兼容并包了?
- 2. 2019中国电影撤档大风暴:缘何仿佛一夜间,行业前景全改变?
- 3. 叶健民: 反修例危机后, 一国两制的最后机会
- 4. 从毛到习、70年中共国庆阅兵的叙事演变
- 5. 王证恒:子弹穿过孩子的胸膛,是一桩事先张扬的"谋杀案"
- 6. 荃湾警察枪击示威者, 法律学者呼吁应以特别程序完整调查
- 7. 十一香港示威全纪录:示威者与警方竟日激烈对抗,警方发射6发实弹,180人被捕
- 8. 图片故事:中国国庆日的两地视角:北京和香港

- 9. 荣剑: 党权主义在新时代的最后斗争
- 10. 我在十一前夕去了趟北京

## 延伸阅读

#### 荃湾警察枪击示威者,法律学者呼吁应以特别程序完整调查

香港大学法律学教授张达明认为,警方自己必须先对这起案件发动刑事调查,并且增加恰当的程序,而不能一 开始就为警员的做法背书。

#### 刘锐绍:警方篡改六七暴动史实欲盖弥彰

大陆那一套胡乱扭曲历史、一切要为政治服务的歪风已吹遍全港,如今更吹入警队之中。

#### 萧仁豪: 反修例运动中, 卧底策略的三大得失

谈到职业伦理、警民互信,那么这个问题不论在哪里,都仍会有其共性,仍然是职业人士需要自持的事情

#### 叶健民: 反修例危机后, 一国两制的最后机会

重新认识香港调整想法,配以更贴近特区现实的政策,是争取至少一部分人的唯一方法,也是一国两制走下去的最后机会。

### 五问禁蒙面法:是否违宪、立法会有权废除吗、法案真的能给运动降温吗?

更重要的问题是,该法没有日落条款,也就是说未知什么情况下才会停止"紧急状态"。